

证券代码：002447

证券简称：壹桥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7—114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7年11月29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刘德群先生通知，将其所持有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公司控股股东刘德群先生已于2016年11月24日将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69,000,000股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，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11月26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(公告编号：2016-090)。刘德群先生上述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股份经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毕后，原质押股份数量由69,000,000股增加至103,500,000股。

2017年11月23日，刘德群先生已将其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部分股份78,500,000股解除质押，并办理了相关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，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25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相关公告(公告编号：2017-111)。

2017年11月28日，刘德群先生将剩余的25,000,000股解除质押，并办理了相关解除证券质押登记手续。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德群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374,781,75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6.26%，其中已质押股份323,427,500股，占刘德群先生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86.3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2.66%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壹桥海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三十日